工伤认定申请提交材料清单

一、提供材料

1、工伤认定申请表一式一份，黑色签字笔填写,申请人须亲笔签名、右手食指摁手印。

2、申请对象：

（1）个人申请（用A4纸详细写明事故经过、被伤害情况并签名）。

（2）单位申请（出具情况说明并加盖公章）。

3、当事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4、单位出具受伤职工工伤认定情况说明。

5、**单位不予认可受伤事实为工伤的情况下**需提供目击证人证言（事发第一现场证人所见所闻）以及证人的身份证明（身份证复印件）。（用人单位拒绝申请工伤认定或不承认工伤事实的，原则证言人不少于2人）

6、劳动关系证明材料（包括《劳动合同书》、工伤参保证明、事实劳动关系证明材料等）。

7、提供初诊病历、诊断证明（需盖诊断证明专用章或医疗专用章）、检查报告单、住院病案资料（未住院不需要）、死亡证明书等材料。

8、**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**：（1）上、下班途中等受到非本人主要责任交通事故伤害的，需提供交警部门的《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》或事故证明；（2）在履行工作职责中受到暴力等意外伤害的，须提供公安部门或其他部门相关证明。

9、职工因事故死亡的，需死亡职工直系亲属（配偶、子女、父母）在工伤认定表上签字按手印，附亲属关系证明（户口本及社区、村委会出具的证明），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二、委托认定

1、委托他人办理工伤认定时，须出具授权委托书（注明具体承办人姓名、联系方式、授权范围等）、提供承办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2、委托直系亲属办理工伤认定时，须出具授权委托书（注明直系亲属姓名、联系方式及授权范围）、提供直系亲属身份证复印件、亲属关系证明（户口本及社区、村委会出具的证明）。

注意：

申请人为**单位**，自事故伤害发生之日起30天内提交相关资料。

申请人为**个人**，自事故伤害发生之日起1年内提交相关资料。